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郑证因卷

边塞双侠

天山四义

五凤朝阳刀

郑证因◎著



民国卷
边塞双侠
郑证因著
民国卷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

· 郑证因卷

藏



书

边塞双侠

天山四义

五凤朝阳刀

郑证因◎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边塞双侠 / 郑证因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7.1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 · 郑证因卷)

ISBN 978 - 7 - 5034 - 8607 - 4

I. ①边… II. ①郑… III. ①侠义小说 - 小说集 - 中
国 - 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75810 号

点 校：清寒树 赵艳春
责任编辑：马合省 卢祥秋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010 - 66192703

印 装：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20 × 1020 1/16

印 张：22.5 字数：328 千字

版 次：201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55.00 元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郑证因论^①

张贛生

在民国武侠小说北派四大家中，郑证因代表着技击武侠小说一派。

郑证因（1900—1960），原名郑汝霖，世居天津西沽（北运河与子牙河交汇处）。传说他的祖辈以经营木材为业，颇称殷富。全族分东、西、南、北四大院，郑证因属西院一支第十六代。清代后期，战乱频繁，郑氏家庭日渐衰败，到郑证因幼年，已靠借贷度日。以上传说“经营木材”云云，不尽可信，天津木材业兴起于清末，郑氏家族之兴旺当另有缘故。

郑证因一生大多在贫困中挣扎，幼年也曾读过四书五经，旁及诗词曲赋；二十岁左右曾教过塾馆；大约在上世纪三十年代中期前开始为报刊投稿，得与担任编辑之宫竹心（白羽）相识。白羽在《话柄》中说：“《十二金钱镖》初写时，我不懂武术，邀友人证因帮忙。”他在《十二金钱镖》初版《后记》中又说：“旧雨郑证因，通武术，工文章，时共商榷，承其指正，于此谢之。”这是1938年的事，既称“旧雨”，自非新交，从白羽自传所述办报经历推测，郑证因与白羽的相识大约在1932至1934年间，可惜我未能查到郑氏那时发表的作品。

^① 节选自张贛生著《民国通俗小说论稿》。

郑证因与白羽的合作，对郑氏一生的事业有重要意义。1937年冬，白羽由霸县返回天津，为了生活，他一面着手写《十二金钱镖》，一面筹办正华学校（小学），当时曾在新闻界工作过的郑证因也正生活无着落，两个在困境中挣扎的人便走到一起了。白羽邀郑氏代他撰写《十二金钱镖》初稿，他则为郑氏校改《武林侠踪》。此书出版后，郑证因始初露锋芒，奠定了他一生事业的基础。

郑证因代白羽撰《十二金钱镖》，只写到第二章的前半部分，就“另有办法”，与白羽分手，去经营别的“生意”，不久经营失败，1939年复应白羽之邀，协助经办正华出版部。大约在1940年左右，郑证因迁居北京和平门外，过着清贫的笔耕生涯，在此后十年间，他写出了《鹰爪王》《女侠燕凌云》等一百多部作品，一跃成为北派武侠小说四大作家之一。

上世纪五十年代初，郑证因在北京的通俗读物出版社做校对工作，1957年反右斗争时受波及，后被调至保定，在河北省文化艺术学院图书馆工作，于1960年病逝。郑证因无子女，1945年7月丧偶，后半生独身生活，病故后其侄郑华增由北京赴保定办理丧事，所遗除日常用品外，别无他物。

关于郑证因何时开始武侠小说创作，因为迄今未找到实据，不能确知其起始年代和最初作品。叶洪生在他批校编定的《近代中国武侠小说名著大系》中，根据作品的艺术水平推测《女侠黑龙姑》是郑氏初期之作，实则此书于1942年始连载于《新天津画报》，其时正当郑氏的代表作《鹰爪王》在《369画报》连载，名噪一时。或许郑氏因集中精力撰著《鹰爪王》，而对《女侠黑龙姑》不暇推敲，草草交差，也是情理中事。总之在未见实据之时，尚不能断定。从白羽所说“旧雨郑证因，通武术，工文章”和《十二金钱镖》初版首二章的实际情况来看，郑证因当时已较熟练地掌握了武侠小说的写作技巧，不能说是初学乍练的新手；但是，郑氏流传于世的作品，都产生于1938年以后，这些作品中最早问世的是《武林侠踪》，在《十二金钱镖》卷一初版所附预告中说：“《武林侠踪》，郑证因作，白羽校读，已编成三卷。书叙武当剑侠铁伞先生一生游侠故事，

夹叙江湖一切黑暗无法之组织，生面别开，出人意表。全书百万言。”实则此书合《武林侠踪》《铁伞先生》《云中雁》三部总计，也只约为预告字数的一半左右，可见预告时此书尚在写作中，这似乎也意味着郑氏的事业实际是以1938年为起点，前此大抵属于摸索、尝试阶段，而他以技击武侠自树一派，则是在1941年《鹰爪王》问世之时。

《鹰爪王》可称为集郑氏小说特色之大成的代表作。其中最主要的一点特色便是对中国武术的专注。中国武侠小说作家中真正通晓武术者并不多，称得起是武术家的只有平江不肖生向恺然，但向氏醉心于传闻轶事，未将描写武术作为艺术创作的重点。并且，向氏作为武术家，他重视的乃是武术之实用价值，没有着意去寻找武术在武侠小说艺术中之恰当作用。到郑氏方将粗犷的豪气、多彩的武术和惊险的情节融为一体，构成了技击武侠小说的完善形态。

中国人把搏斗作为一种技术，加以规范化的训练，已有久远的历史。且不说先秦，《汉书·艺文志》所载《剑道》三十八篇和《手搏》六篇距今也有两千年，当时已明确称之为“兵技巧”，并曰：“技巧者，习手足，便器械，积机关，以立攻守之胜者也。”至南朝刘宋时，已有“武术”之称。中国的武术不仅是古代实用的战斗技术，它早已在舞蹈化，在转化为人们的审美对象，鸿门宴上的项庄舞剑，公孙大娘的舞剑器，都是著名的例子。由此更演化出武术中半真半假、无实用价值的“花拳绣腿”一派，甚至动作的名称都被诗意化，如“燕子穿云”、“蜻蜓点水”、“白鹤亮翅”、“丹凤朝阳”等，这些名称在读者心目中唤起的是一种诗化的意境，绝非简单的比拟；所以，中国武术本身就具有很高的审美价值，特别是形诸文字比目睹形象更能引起丰富的联想。郑证因的成功就在于充分发挥了这方面的艺术魅力。

郑证因也把笔触伸向社会生活，但他不像白羽那样广泛地涉及人情世态，而是集中展示了帮会的内幕，这恐怕与他本人的经历有密切关系。郑氏世居的西沽一带，紧傍北运河与子牙河，是南方漕运入京的必经码头。在清末时，这一带是斗店（粮商）聚集地之一，

也是“脚行”、“混混儿”出没的地区之一。天津的黑社会势力，最初就是由“混混儿”和“脚行”把持。“混混儿”又称“锅伙儿”，最初是渔霸，后又把持搬运业，成为“脚行”把头，也有些摇身一变为官府差役。这些人横行霸道，逞强一方，故此天津人又称之为“杂霸地”。到了二十世纪初，河道漕运停废，水手们登岸加入脚行的队伍，又把原在船工中传布的“青帮”组织扩大到其他行业，更增强了天津黑社会组织的气焰。郑氏世居于这样一个地区，对于黑社会有较深的了解，所以在他的笔下能把黑社会的阴惨刻毒以及神秘的礼仪一一描绘出来。

就文字风格来看，郑证因既不同于还珠楼主，也不同于白羽，郑氏没有还珠与白羽的那种文采，他的文字不大考究。这主要是由于两个基本原因：一是郑氏受评书的影响很深，二是他用天津的土语来写作。

至于郑证因的直书天津方言，外地的读者或许不易察觉，只是读起来感到拗口，感到文字不顺畅，举个例子，在郑氏的某些作品中常能发现“这个难子”一语，使现今的校点者摸不着头脑，搞不清是什么意思，不明白是对是错和错在哪里。其实这个错却是由天津方音造成的，郑氏迁居北京后，有些作品是由他口述、别人笔录，天津方音把案件之“案”读作“难”的去声，听来是灾难的“难”，于是“这个案子”便写成了“这个难子”，今天的校点者再把“难”读为艰难之“难”，就益发弄不明白了。我曾和几位编辑说起此中缘故，都不禁哑然失笑。而这个错误从记录稿到刊于报纸杂志，再进而印成单行本，竟一错再错，始终未加改正。可见郑氏不但未审阅记录稿，且刊出后也未再看，他对写作的态度于此可见一斑。

总之，无论有何种原因，郑氏对文章的不考究是事实。只是由于他善于描写武术，很能驾驭情节的起伏变化，又有一种粗犷的气势，足以吸引读者，才使他卓然成家，独树一帜，与还珠楼主、白羽同享盛名。

郑证因一生写了一百多部武侠小说，《鹰爪王》是他最著名的作品，《天南逸叟》—《黑凤凰》—《淮上风云》—《离魂子母

圈》—《女屠户》—《回头崖》—《续鹰爪王》(为《鹰爪王》后传)、《闽江风云》—《巴山剑客》—《金刀访双煞》—《铁拂尘》—《铁笔峰》—《大侠铁琵琶》—《边荒异叟》—《青狼谷》—《七剑下辽东》(原名《一字乾坤剑》)、《丐侠》—《女侠黑龙姑》(即《矿山喋血》)、《牧野英雄》—《龙江奇女》—《白山双侠》—《凤城怪客》—《贞娘屠虎记》—《昆仑剑》诸书，其中某些人物、情节，或多或少与《鹰爪王》有点关系。此外，《武林侠踪》—《铁伞先生》—《云中雁》三部曲也很有名。《女侠燕凌云》—《边城侠侣》—《五凤朝阳刀》等也写得颇有特色，或写江浙船帮，或写关东牧场，都颇有气势。除以上所说之外，尚有《黄衫客》(即《终南四侠》)—《峨嵋双剑》—《风尘三杰》(即《荒山侠踪》)、《大漠惊鸿》—《绿野恩仇》—《子母金梭》—《龙虎斗三湘》—《南荒剑侠》—《五英双艳》—《龙虎风云》—《铁狮王》—《铁狮镖》—《铁狮旗》—《野人山》—《剑门侠女》—《乌龙山》—《火焚少林寺》—《双凤歼仇》—《嵩岭双侠》—《金梭吕云娘》—《雪山四侠》—《铁铃叟》—《边塞双侠》—《天山四义》—《龙凤双侠》—《一字剑》—《万山王》—《幽魂谷》—《钱塘双剑》—《弧形剑》—《蓉城三老》—《铁燕金蓑》—《铁马庄》—《燕尾镖》—《苗山血泪》—《风雪中人》—《岷江侠女》—《尼山劫》—《柳青青》—《太白奇女》—《秦岭风云》—《小天台》—《铁指翁》—《黑妖狐》—《塞外惊鸿》—《孤雏歼虎》—《戈壁双姝》—《霜天雁影》—《鹤顶春回》—《火中莲》。他的《琅琊岛》写海边渔民反霸故事，在他的作品中属于较平庸的一种。

以上所列作品，如《天南逸叟》—《淮上风云》—《闽江风云》—《巴山剑客》等，故事或人物多半与《鹰爪王》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这就产生了一种奇妙的作用。如姚民哀当年所提出的，几十部作品形似连环套，大环上套着许多小环，小环间又相互勾连，这部作品总留一点未了之事给那部作品，那部作品的故事来龙去脉又会牵涉许多别的作品，相互间有千丝万缕的联系，使读者看过一种便想再看看别种。同时，读者看过一两种后，对情节人物有一定的了解，再看别种便很容易被吸引，对故事和人物的背景较熟悉，便能从一

开头就顺利地读进去。乍看去各自独立成篇，实则是藕断丝连。还珠楼主、白羽、王度庐的一些作品也有此种情况，但由于郑证因作品的种数最多，所以在这方面更显得错综复杂，上列书名间用连接号标示的作品，即是此类，真是把姚民哀设计的“连环格”小说艺术结构的魅力发挥得十分精彩。

还有一点值得提及的是：郑证因的作品种数虽远远超出别的作家，但总字数却少于还珠楼主。郑氏有不少作品都是六七万字的中篇，除《鹰爪王》之外，鲜见鸿篇巨构，合三四十种，其字数也仅相当于一部《蜀山剑侠传》，可是郑证因的这种做法也自有其长处。还珠楼主的长篇巨作，气势奔放，一泻千里，但若无较充裕的时间一口气读完，便不畅快。郑证因的中篇不过薄薄一册，每一册都有相对的完整性，够得上“一卖”，略有空闲便能翻阅一遍，也自有方便读者处。这或许并非郑氏原意，而是出自书贾生意眼的要求，篇幅少，定价低，有利于多销。姚民哀也早就预见到了这一点。

郑证因还写过侦探小说，但郑氏的那种说书人的传统表现方式不适于表现严密的推理，他的尝试失败了。他也写过社会小说，同样由于他的文风的局限性而未能引起读者的重视。

民国脾风录

| | | |
|------|------------|-----|
| 105 | 关徽出师告不吉霸天朝 | 章一擎 |
| 115 | 碧阴惊鸿游 遇开船酒 | 章二毅 |
| 125 | 长青堂 雷霆侠 | 章三震 |
| 135 | 文武山重振 文武拳歌 | 章四震 |
| 145 | 大闹少林寺 韩虚露掌 | 章五震 |
| 155 | 了却恩怨事 民间医道 | 章六震 |
| 郑证因论 | 张赣生 | 1 |

边塞双侠

| | | |
|-----|---------------|-----|
| 第一章 | 故态复萌 铁燕子京城留盗迹 | 3 |
| 第二章 | 一朝显达 忘旧恩翻脸竟成仇 | 22 |
| 第三章 | 手眼通天 卢总镇含冤遭缧绁 | 40 |
| 第四章 | 双侠仗义 誓复仇夜走玉龙山 | 62 |
| 第五章 | 辣手频施 黄花谷协力斗三凶 | 87 |
| 第六章 | 双小被劫 入川边奇侠释恶怨 | 112 |

天山四义

| | | |
|-----|---------------|-----|
| 第一章 | 宦海回槎 卢向乾全家遭惨祸 | 143 |
| 第二章 | 兄仁弟义 访仇踪双小走江湖 | 161 |
| 第三章 | 被诱遭擒 九连环舍生救师弟 | 176 |
| 第四章 | 深明大义 盛贞娥山洞匿仇敌 | 191 |
| 第五章 | 磨难未消 入天山峰前遇怪蟒 | 207 |
| 第六章 | 奇侠援手 齐天岭含泪入师门 | 223 |

五凤朝阳刀

| | | | |
|-----|------|-------|-----|
| 第一章 | 晴天霹雳 | 含恨出榆关 | 237 |
| 第二章 | 断锁开槛 | 惊鸿脱网罗 | 253 |
| 第三章 | 力避敌踪 | 寒宵寻老父 | 274 |
| 第四章 | 挥拳仗义 | 踏雪访知交 | 295 |
| 第五章 | 掌震恩师 | 激怒义侠人 | 313 |
| 第六章 | 五凤神刀 | 立斩黑煞手 | 331 |

金口玉言

| | | | |
|-----|------|------|-----|
| 第一章 | 金口玉言 | 金口玉言 | 第一章 |
| 第二章 | 金口玉言 | 金口玉言 | 第二章 |
| 第三章 | 金口玉言 | 金口玉言 | 第三章 |
| 第四章 | 金口玉言 | 金口玉言 | 第四章 |
| 第五章 | 金口玉言 | 金口玉言 | 第五章 |
| 第六章 | 金口玉言 | 金口玉言 | 第六章 |

第二章 情感与道德的碰撞

边塞双侠

在《边塞双侠》中，金庸先生将“侠”与“情”、“义”结合在一起，使“侠”的形象更丰富、更立体。小说中的“侠”，不仅仅是江湖上的豪侠，更是具有家国情怀和道德操守的英雄。他们为了正义和爱情，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而“情”和“义”，则是他们行动的驱动力。通过“侠”的形象，金庸先生表达了对人性、对道德、对情感的深刻思考。

《边塞双侠》的故事背景设定在唐朝时期，主要讲述了两位侠客——燕赤霞和胡铁花的传奇经历。燕赤霞是朝廷命官，但他的内心充满了对江湖的热爱和对正义的追求。他不仅武功高强，而且智谋过人。而胡铁花，则是一个流浪江湖的侠客，他的身上充满了神秘感。他不仅武艺超群，而且心地善良，乐于助人。两人在一次偶然的机会下相遇，从此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他们一起惩恶扬善，帮助了许多无辜之人。然而，在一次执行任务时，燕赤霞不幸遇难。胡铁花悲痛欲绝，但他并没有放弃。他发誓要为燕赤霞报仇，同时也希望自己的人生能够有所作为。于是，他踏上了新的旅程，继续追寻着正义和真理。

第一章

故态复萌 铁燕子京城留盗迹

正在这初夏时候，滇边一带正是一个多雨的季节，尤其是气候也比较别处炎盛逼人，暑气蒸腾，往往三五天不见着太阳，客旅商贩，在路途上无形中多受许多潮湿暑气的侵袭。可是在这川滇交界的地方，那商旅客贩，熙来攘往，奔波于这道路中，脱不过是为名为利，他们哪还顾那些暑湿的苦闷、旅途的劳苦？

在那黄花驿，这是入川的一个重要的大驿站，又是水陆码头，所以地方上繁盛异常。这黄花驿有三条街道，商家铺户，各行的买卖俱备，在这附近港口，五福街头，有一家酒馆，字号是“醉仙居”，买卖虽然不甚讲究，可是营业上做得十分火炽。这“醉仙居”是上中下三等人全可以在它这里小酌，临街一排长窗，全支起来，因为离港口近，江风吹过来，倒显得十分凉爽，更兼堂倌们伺候客人十分殷勤和蔼，还是无论贫贱，即不照顾他一碗米酒，也是笑脸相陪，所以在这一带常来往的客人，和舵船上，没有不知黄花驿五福街“醉仙居”的。

这时，正在日没黄昏时候，灯火满点起来，从港口那边上来的客人，远远地就望到这里灯火辉煌的一排长窗。“醉仙居”正在客座满的时候，在这窗外，还摆着很狭的一架长案，几条木凳，摆着许多碗、江米酒，这是单预备船脚轿夫，随便地坐在长凳上，破费几文钱，就能喝他两碗米酒，随意地歇息会子，倒也一样觉着十分快意。窗里面可比较讲究多了，靠窗户这边一排金漆桌，骨牌凳子，

在里面的客人，要酒要菜，这满堂的客人，酒香肉味，再夹着一片喧笑之声，这“醉仙居”十足地表现着太平景象。

紧靠着里边偏东的最末一个窗户下，一张方桌，坐着两位客人，桌上要了许多很讲究的时鲜菜肴，两人全是极好的酒量。靠里边面向外这人，年岁极大，已有七旬左右，花白的胡须，虽是坐在那里，已经显着比旁人身量高着一头，精神矍铄，气度不凡，穿着件土黄色川绸长衫，金黄的纽扣，很长的袖管，高高卷起，在左手的拇指上，戴着一个汉玉的扳指，右手正按着酒杯，和他对面人说话。

面向里这人，年纪有五旬左右，身量比较略矮，红润的一线脸，浓眉巨目，鼻直口方，唇上留着短须，穿着件蓝绸子长衫，左手里却插着一对铁胆。这种情形，他倒是已表示出他是北省人，因为大江以南，没有喜爱这种玩物的。这两人从他神情和衣服打扮上，已经掩饰不住是江湖路上人，不过规规矩矩在那里饮酒、谈话。客人很多，谁还注意到他们两人？哪知道两人正是川滇一带武林中杰出的人才，那老者正是南荒异叟也秋帆，那年纪略小的，是乾坤掌石子奇，这两位风尘异人，在川滇一带凡是练武的老师，行道江湖的侠义士及绿林中人，没有不知道这两人武功出众，在这南荒一带，已经行道多年，可是近五六年来，这两位江湖异人，已经尽力地收敛锋芒，不再多管江湖道中事。这时竟在黄花驿突现侠迹，并且在这种盛夏将临、阴雨连绵的时候，更不宜于游山玩水，这两人来到此处，正是有一件极重大的事，要和川滇一带绿林中几个扎手的人物一较身手。

他们在饮酒间，那乾坤掌石子奇不住地向窗外张望，皱了皱眉头，向南荒异叟也秋帆低声说道：“他们也该到了，这时，港口一带过于黑沉，此地虽则是人烟稠密，也要提防一二。”那南荒异叟微微摇了摇头道：“你不用担心，他们这就到了。这里向港口望去，虽则看不真切了，但是若有变故，他们自会用芦笛呼应，那种东西吹起来，就是有杂乱声音扰乱着，也能听半里地，这倒不妨事的。我只盘算着，离开黄花驿这一段道路，十分难走，我们是在这里落户，还是连夜赶呢？”那乾坤掌石子奇道：“依我看，不必在这里住下了，为

其这个地方大，又是水陆码头，耳目众多，我们对手是老江湖，这一带安窑立舵的全有来往，消息灵通，只要我们在一处一落店，定要被他们得着我们的踪迹，虽则不至于就被他阻挡住。不到动手的时候，我还不愿意早早地和他们招呼。”那南荒异叟点点头道：“他们也来到时，在这里酒足饭饱之后，我们要紧赶它一夜，只是这样天气还是不保准，你看阴沉沉的，颇有雨意。”

才说到这儿，窗外那长案子上所坐的几个脚夫水手，竟自全站起来，一阵哗笑，南荒异叟也秋帆向外一探头，竟自从鼻孔中哼了一声，低声道：“子奇，昭义又在给我惹事了，我们别换一个地方。他三人再一进来，定要被这里所有的客人们注意了。”原来这时门口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少年，和一个短衣襟、小打扮的行路人，因为走路相碰，言语不合，动起手来。那少年一举手之间，竟把那短衣的汉子捣出五步去，滚在地上，因为雨才住，地上到处都有泥泞积水，被捣的短衣汉子，滚在泥水中，等到再爬起来，灯光下看着，形如泥鬼，所以窗下这般酒客，全鼓噪狂笑起来。这一来那短衣汉子羞愧难当之下，竟自说了几句不三不四收门面的话，抱头鼠窜而去。南荒异叟也秋帆向石子奇赶紧地低声嘱咐道：“子奇，你快快出去，不必叫他们进来，少东也来了。”乾坤掌石子奇答应着，赶紧走出门去。这正在一个晚饭的时候，街上的人正多，这一动手打架，门口立刻全围满了。石子奇出得醉仙居，却在人丛中招呼着眼前的人让路，更故意地咳嗽了两声。那动手的少年也看到了石子奇，石子奇却向他微摇了摇头，示意不叫他招呼自己，分开众人却向西走去。那动手打架的少年，他原本是往醉仙居来的。此时也变了主意，向一班看热闹的人拱拱手说：“叫众位见笑了，咱们改天见。”他说罢，也向西走来。不过并不是他一人，他身后尚跟定一个二十多岁的、五官俊秀少年人，后面还有一个仆人模样，不过彼此谁也不理谁，全是低头紧走，可紧跟着石子奇的身后。这时，南荒异叟在乾坤掌石子奇走出醉仙居之后，赶紧地算清了酒账，付过钱，匆匆走出来。这时，正在客人很多，这两人行色匆匆，倒也没有人理会，南荒异叟也紧赶了过来，见这一段道路，商家铺户不多，灯太少，路上黑

沉沉的，乜秋帆向石子奇招呼道：“我记得这驿镇的西头，也有一座大酒馆，字号是‘太白居’，我们到那里吧，别处恐怕没有了。”南荒异叟只说了这两句话，绝不向这三个人搭讪，全是摸那黑沉沉之处紧走，一里多地的长街走尽了，才到了那“太白居”前，这五人才合在一处。

乾坤掌石子奇走进“太白居”，堂倌伺候着要酒要菜，南荒异叟趁着眼前清静，堂倌也不在身旁，遂向“醉仙居”门外动手的少年低声申叱道：“钱昭义！你怎么这么不晓事？这黄花驿是什么地方？五方杂处，耳目众多，你竟自和人动手，难道你竟想在这种地方闯个‘万儿’来么？我们紧避着敌人的耳目，还怕未必能够叫我们安然地离开。川滇一带你这么惹事生非，是安心不想走了。我用不着你，你不要跟随我们，反倒误事。”这时，那动手的少年，面不更色，低着头，仍然吃着。旁边那个形如仆人的，却低声答道：“老师傅，你不要错怪了他，绝不是他故意地惹事生非。被打的那个，有意寻衅，看他的路道，只恐怕是敌人的党羽也未可知。我们从港口下船，就见这东西站在江边。我们先前还没注意到他，离开港口，他始终没离开我们身后，还是钱师傅已经觉出此人来路不对，在我们转身故意地死瞪他两眼，他才走远些。钱师傅叫我们不要奔‘醉仙居’酒馆了，看他那情形，是有意跟缀我，一看我们落在何处，在‘醉仙居’门前，钱师傅才故意地叫他撞了一下，略施身手，没叫他逃开，把他摔了个不轻，也叫他尝尝我们的手段，不是那么容易招惹的。”乜秋帆道：“这种情形，倒在我意料之中，不过，我还没想到我们才离开水面，竟会有人跟缀下来。这样看起来，我们最近也许就和他们动手了。既然这样，大家更要紧自提防。”更嘱咐这个少年钱昭义，要格外谨慎小心，吩咐这个仆人余诚，千万地不要离开少年的左右，只要我们一出四川省，就比较容易应付了。说话间酒饭已毕，这时，可已到了起更时候，会过酒饭账，立刻起身。出了酒馆的门，这里离着驿镇的西口已近，显着路静人稀，出了驿镇之后，已经到了官站大路上，天气又在阴着，旷野中黑沉沉的，数尺外就辨不清里面的情形，在这种道路上，竟要连程赶下去，真